思修复习提纲简单整理

声明:这是我个人整理出来的成果,不是非常完善,大家以书为主复习,本提纲仅作参考。 弄到后面有点不耐烦了,所以比较简略。

1.大学生应树立的学习理念? P4

自主 全面 创新 终身

2.大学生的优良学风? P5

勤奋、严谨、求实、创新

3.历史使命与挑战 P7~9

在新的起点上继往开来, 在现实的基础上迎接挑战

- (1) 面临世界科技文化发展的挑战。
- (2) 面临复杂多变的国际环境的挑战。
- (3) 面临新世纪新阶段我国发展任务的挑战。
- 4. 当代大学生的成才目标? P9~10

成为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 (1) 德是人才素质的灵魂。 (2) 智是人才素质的基础。
- (3) 体是人才素质的条件。 (4) 美是人才素质的重要内容。
- 5. 当代大学生的崭新形象? P10~11
- (1) 理想远大,热爱祖国。(2) 追求真理,善于创新。
- (3) 德才兼备,全面发展。(4) 视野开阔,胸怀宽广。
- (5) 知行统一, 脚踏实地。

6.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 P11~13

内容:马克思主义指导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社会主义荣辱观,构成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基本内容。

科学内涵: (1) 巩固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坚持不懈地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武装全党、教育人民。(灵魂,核心)

- (2) 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凝聚力量。(主题)
- (3) 用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鼓舞斗志。(精髓)
- (**4**) 用社会主义荣辱观引领风尚,巩固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基础)

第一章 追求远大理想 坚定崇高信念

第一节

1.理想的涵义与特征? P21

- (**1**)含义:理想是人们在实践中形成的、有可能实现的、对未来社会和自身发展的向往与追求,是人们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在奋斗目标上的集中体现。
- (2) 特征: 目标性 现实可能性 超前性 阶级性 时代性 差异性 实践性

2.信念的涵义? P22

信念是认知、情感和意志的有机统一体,是人们在一定的认识基础上确立的对某种理想或事物坚信不疑并身体力行的心理态度和精神状态。

3. 理想信念的作用? P24

宏观: (1) 指引人生的奋斗目标。(2) 提供人生的前进动力。(3) 提高人生的精神境界。

微观: (1) 引导大学生做什么人。(2) 引导大学生走什么路。(3) 激励大学生为什么学。

第二节

- 1.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 P28/
- (1)坚定对中国共产党的信任。(2)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念。(3)坚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信心。

第三节

- 1.立志高远与始于足下: 立志当高远 立志做大事 立志须躬行 P32
- 2.认清实现理想的长期性、艰巨性和曲折性: (1) 理想的实现是一个过程。(2) 正确对待实现理想过程中的顺境与逆境。P34
- 3.在实践中化理想为现实: (1) 正确认识理想与现实的关系是实现理想的思想基础。 (2) 坚定的新年是实现理想的重要条件。(3) 勇于实践、艰苦奋斗是实现理想的根本途径。P36

第二章 继承爱国传统 弘扬民主精神

第一节

1.爱国主义的科学内涵 P40

科学内涵:爱国主义体现了人民群众对自己祖国的深厚感情,反映了个人对祖国的依存关系, 是人们对自己故土家园、民族和文化的归属感、认同感、尊严感与荣誉感的统一。它是调节 个人与祖国之间关系的道德要求、政治原则和法律规范,也是民族精神的核心。

2.爱国主义的基本要求 P41

基本要求: (1) 爱祖国的大好河山。(2) 爱自己的骨肉同胞。(3) 爱祖国的灿烂文化。(4) 爱自己的国家。

- 3.中华民族爱国主义的优良传统 P42
- (1) 热爱祖国, 矢志不渝。(2) 天下兴亡, 匹夫有责。
- (3) 维护统一, 反对分裂。(4) 同仇敌忾, 抗御外侮。

4.爱国主义的时代价值 P43

(1) 爱国主义是中华民族继往开来的精神支柱。(2) 爱国主义是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纽带。(3) 爱国主义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动力。(4) 爱国主义是个人实现人生价值的力量源泉。

第二节

- 1.爱国主义与爱社会主义和维护祖国统一: 一致性 P45
- 2.爱国主义与经济全球化 P47 (1) 经济全球化形式下要弘扬爱国主义。(2) 经济全球化与 当代大学生的爱国主义--人有地域和信仰的不同,但报效祖国之心不应有差别;科学没有国界,但科学家有祖国;经济全球化过程中要始终维护国家的主权和尊严。
- 3.中华民族精神的内涵 P50
- (1) 爱国主义是中华民族精神的核心。(2) 团结统一。(3) 爱好和平。
- (4) 勤劳勇敢。(5) 自强不息。
- 4. 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 P51 __

弘扬中国古代民族精神,更要弘扬近代以来中国人民在争取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实现国家 富强和人民共同富裕的历史进程中形成的伟大民族精神。

- 5.爱国主义与弘扬时代精神 P53~55
- (一)时代精神的内涵: 1)改革创新是时代精神的核心。(2)改革创新是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必然要求。(3)改革创新是建设社会主义创新型国家的迫切需要。(4)改革创新是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条件。
- (二)弘扬时代精神: (1)弘扬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必须大力推进理论创新、制度创新、文化创新以及其他各方面的创新。(2)弘扬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要自觉投身于改革创新的伟大实践。

第三节非重点, 略过

第三章 领悟人生真谛 创造人生价值

1.世界观与人生观 P64

世界观:人们对生活在其中的世界以及人与世界的关系的总体看法和根本观点。人生观:是世界观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人们在长期实践中形成的对于人生目的和意义的根本

(1)世界观决定人生观。(2)人生观对世界观的巩固、发展和变化起着重要作用。 人的本质:马克思:"人的本质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 关系的总和。"

2.人生目的涵义及作用 P65

- (一)涵义:人生目的是指生活在一定历史条件下的人,对"人为什么活着"这一人生根本问题的认识和回答,是人在人生实践中关于自身行为的根本指向和人生追求。
- (二)作用: (1)人生目的决定人生道路。(2)人生目的决定人生态度。

看法,它决定着人们实践活动的目标、人生道路的方向和对待生活的态度。

(3) 人生目的决定人生价值标准。

3.人生态度与人生观 P66

人生态度:人们通过生活实践形成的对人生问题的一种稳定的心理倾向和基本意愿。 影响人生态度的因素:认知 情感 意识

人生态度是人生观的重要内容,是人生观的表现和反映。

端正人生态度: 认真 务实 乐观 进取

否定人生态度: 拜金 享乐 个人主义

科学高尚的人生观是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内容的人生观

4.价值观与人生价值

价值观的含义:人们关于什么是价值、怎么评判价值、如何创造价值等问题的观点。价值观的内容: 1 表现为价值取向、价值追求,凝结为一定的目标价值 2 表现为价值尺度和准则,成为人们判断事物关于价值的评价标准。

人生价值是一种特殊的价值,是人的生活实践对于社会和个人所具有的作用和意义。

5.人生价值的标准与评价

- (一)自我价值和社会价值: (1)自我价值:个体的人生活动对自己的生存和发展所具有的价值。主要表现为对自身物质和精神需要的满足程度。(2)个体的人生活动对社会、他人所具有的价值。表现为对社会和他人所作的贡献。
- (二) 联系: 1 人生的自我价值是个体生存和发展的必要条件。2.人生的社会价值是实现人生自我价值的基础。

6. 人生价值的标准

- (1) 根本尺度: 是否符合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是否通过实践促进了历史的进步
- (2) 基本尺度:是否以自己的劳动和聪明才智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真诚奉献,为人民群众尽心尽力服务。

7. 人生价值的评价

(1) 坚持能力有大小与贡献须尽力相统一。(2) 坚持物质贡献与精神贡献相统一。(3) 坚持完善自身与贡献社会相统一。(4) 坚持动机与效果相统一。

第四章 加强道德修养 锤炼道德品质

1.道德的起源与本质

道德作为一种特殊的社会意识形式,归根到底是由经济基础决定的,是社会经济关系的反应。 道德对社会经济关系的反映不是消极被动的,而是峄能动的方式来把握世界和引导、规范人 们的社会实践活动。

- (一)道德的起源: (1)社会关系的形成是道德赖以产生的客观条件(2)人类自我意识的形成与发展是道德产生的主观条件。(3)道德产生所需要的主客观条件是统一于生产实践的。
- (二)道德的本质: (1)社会经济关系的性质决定着各种道德体系的性质。(2)社会经济关系所表现出来的利益决定着各种道德的基本原则和主要规范。(3)道德带有阶级属性。
- (4) 社会经济关系的变化必然引起道德的变化。

2.道德的功能与作用

(一)道德的功能: (1)主要:认识功能(道德反映社会现实),调节功能(道德通过评价等方式,指导和纠正人们的行为和时间活动,协调人们之间关系的功效与能力。(2)其他:导向功能,激励功能,辩护功能,沟通功能。

(二) 道德的社会作用

(1) 道德能够影响经济基础的形成、巩固和发展。(2) 道德对其他社会意识形态的存在和发展有着重大的影响。(3) 道德是影响社会生产力发展的一种重要的精神力量。(4) 道德通过调整人们之间的关系维护社会秩序和稳定。(5) 道德是提高人的精神境界、促进人的自我完善、推动人的全面发展的内在动力。(6) 在阶级社会中,道德是阶级斗争的重要工具。

第二节

1.中华民族优良道德传统的主要内容

(1) 注重整体利益、国家利益和民族利益,强调对社会、民族、国家的责任意识和奉献精神。(2) 推崇"仁爱"原则,追求人际和谐。(3) 讲求谦敬礼让,强调克骄防矜。(4) 倡导言行一致,强调恪守诚信。(5) 追求精神境界,把道德理想的实现看作是一种高层次的需求。(6) 重视道德践履,强调修养的重要性,倡导道德主体要在完善自身中发挥自己的能动作用。

2.正确对待中华民族优良道德传统

中华民族优良道德传统是个矛盾体,具有鲜明的两重性。属于精华的部分,表现出积极、革新、进步的一面。正确对待中华民族道德传统,要坚持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既不能全盘肯定,全面照搬,也不能全盘否认,全盘抛弃。要按照是否有利于推动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的建设事业,是否有利于建设和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德体系,是否有利于广大人 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是否有利于培养社会主义"四有"新人的标准,做好取舍和创新性的转化 工作。要通过分析,鉴别,取舍和改造,剔除那些带有明显的阶级和时代局限性的成分,继 承和弘扬优良的道德传统,特别是那些反映普遍性,共同性和一般性道德要求,对我们今天 的道德实践仍然具有借鉴意义的积极内容

3.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核心和原则

- (一)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1)为人民服务是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和人际关系的客观要求。
- (2) 为人民服务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的要求。
- (二)以集体主义为原则: (1)社会主义集体主义强调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的辨证统一。
- (2) 社会注意集体主义强调集体利益高于个人利益。(3) 社会主义集体主义强调重视和保障个人的正当利益。
- (三)宣传和弘扬共产主义道德: (1)大公无私、公而忘私,毫不利己、专门利人、艰苦奋斗、无私奉献,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2)把先进性要求与广泛性要求结合起来。(3)结合实际。

4.社会主义道德建设与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

- (一)科学内涵: 荣辱观是人们对荣辱问题的根本看法和态度,是一定社会思想道德原则的规范和表达。具有时代性和阶级性。
- (二)社会主义荣辱观体现了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客观要求、(1)反映了社会主义道德的本质要求。(2)指明了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方向。(3)社会主义荣辱观是引领社会风尚的一面旗帜。

5."八荣八耻"的内容

以热爱祖国为荣,以危害祖国为耻; 以崇尚科学为荣,以愚昧无知为耻; 以团结互助为荣,以损人利己为耻; 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 以服务人民为荣,以背离人民为耻; 以辛勤劳动为荣,以好逸恶劳为耻; 以诚实守信为荣,以见利忘义为耻; 以艰苦奋斗为荣,以骄奢淫逸为耻。

第四节

- 1.公民基本道德规范的主要内容
- (1) 主要内容: 爱国守法—强调公民应培养高尚的爱国主义精神,自觉地学法懂法用法守法和护法。

明礼诚信—强调公民应文明礼貌、诚实守信、诚恳待人。

团结友善—强调公民之间应和睦友好、互相帮助、与人友善。

勤俭自强—强调公民应努力工作、勤俭节约、积极进取。

敬业奉献—强调公民应忠于职守、克己奉公、服务社会。

- 2.诚实守信是公民道德建设的重点: (1)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2)是市场经济条件下经济活动的一项基本道德准则。(3)是职业道德的一项基本要求。(4)是做人的一项基本道德准则。
- 3.大学生与诚信道德?

- (1) 诚信是大学生树立理想信念的基础。(2) 诚信是大学生全面发展的前提。(3) 诚信是大学生进入社会的"通行证"。
- 4.个人品德的特点,功能和作用
- (1) 特点: 实践性 综合性 稳定性
- (2) 功能和作用:对社会道德的反站变革产生重要的推动作用;是个人实现自我完善的内在根据。
- 5.锤炼个人品德首先应加强个人道德修养的自觉性(对大学生的要求)
- (1) 应有进行道德修养的强烈动机
- (2) 应积极主动地进行自我教育、自我约束、自我激励,坚忍不拔、脚踏实地、持之以恒地进行道德修养。
- (3) 应正确地认识和评价自己,发扬成绩,克服不足。
- 6.加强思想道德的方法: (1) 学思并重的方法。(2) 省察克治的方法。(3) 慎独自律的方法。(4) 积善成德的方法。(5) 知行统一的方法。
- 7.加强道德修养要自觉向道德模范学习(根本途径:于社会实践相结合/联系)

第五章 遵守社会公德 维护公共秩序

- 1. 当今公共生活的主要特征及其特点
- (1)活动范围的广泛性。(2)活动内容的公开性。
- (3) 交往对象的复杂性。(4) 活动方式的多样性。
- 2.维护公共秩序的基本手段: 道德和法律是建立和维护社会秩序的两种基本手段。
- 3.社会公德的基本特征:继承性、基础性、广泛性、简明性。
- 4. 社会公德的主要内容
- (1) 文明礼貌(2) 助人为乐(3) 爱护公物(4) 保护环境(5) 遵纪守法
- 5.网络生活中的道德要求(网络具有方便快捷、信息量大、覆盖面广的特点,可以成为大学生学习、交流的重要工具。然而,网络也是一把双刃剑,它既可以极大地促进社会的发展,又可能因使用不当或缺乏规范而损害社会公德、妨碍社会的发展。大学生应当积极倡导网络文明,坚持文明上网,养成科学、文明、健康的上网习惯,在网络生活中加强社会公德自律。)(此题做过作业)
- (1) 正确使用网络工具。(2) 健康进行网络交往。
- (3) 自觉避免沉迷网络。(4) 养成网络自律精神。
- 6.公共生活中的相关法律规范
- (一)目的(基本立法精神):在维护公共秩序、保障公共安全、保护公共环境的基本前提下,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利与自由。

(二)作用: 指引作用 预测作用 评价作用 强制作用 教育作用

第六章 培育职业精神 树立家庭美德

- 1.职业道德的基本要求: 爱岗敬业 诚实守信 办事公道 服务群众 奉献社会
- 2. 《劳动法》的基本原则
- (1) 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与兼顾用人单位利益相结合的原则。
- (2) 按劳分配与公平救助相结合的原则。
- (3) 劳动者平等竞争与特殊劳动保护相结合的原则。
- (4) 劳动行为自主与劳动标准制约相结合的原则。
- 3.处理劳动争议的法定途径

协商解决;申请调解;申请仲裁;申请诉讼。

- (1) 当事人可以协商解决劳动争议。
- (2) 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
- (3) 调解不成的, 当事人一方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4) 当事人对仲裁裁决不服的,除依法具有终局法律效力的仲裁外,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 15 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4.处理人事争议的法定途径: 申诉 控告 仲裁 诉讼
- 5.树立正确的择业观与创业观
- (一)树立正确的择业观: (1)树立崇高职业理想,重视人生价值实现。(2)服从社会需求,追求长远利益。(3)打下坚实基础,做好充分准备。
- (二)树立正确的创业观(1)要有积极创业的思想准备。(2)要有敢于创业的勇气。(3)要提高创业的能力。

第三节

- 1.爱情的本质,一对男女基于一定的社会基础和共同的生活理想,在各自内心形成的相互倾慕,并渴望对方成为自己终身伴侣的一种强烈、纯真、专一的感情
- 2.爱情的三要素: 性爱 理想 责任。
- 3.恋爱中的道德: 尊重人格平等 自觉承担责任 文明相亲相爱
- 4.大学生的恋爱

学习是大学生的主要任务,同学们应把爱情作为奋发学习的动力,同时还应把是否有利于促进学习作为衡量这份爱情价值的一个重要的、特殊的标准。

(1) 慎重对待爱情。(2) 不能误把友谊当成爱情。(3) 不能错置爱情的地位。(4) 不能片面或功利化地对待恋爱。(5) 不能只重过程不顾后果。

5.婚姻与家庭

- (1) 婚姻: 由法律所确认的男女两性的结合以及由此产生的夫妻关系
- (2) 家庭: 在婚姻关系、血缘关系或收养关系基础上产生的,由亲属之间所构成的社会生活单位。
- (3) 自然属性(男女两性的差别和人类固有的本能,从而构成男女结合的生理基础和家庭成员关系在生物学上的特征)是婚姻家庭得以形成和发展的前提条件
- (4) 社会属性(婚姻家庭受上层建筑制约和影响)是婚姻家庭的本质所在。
- 6.家庭美德的基本规范

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夫妻和睦,勤俭持家,邻里团结。、

7.婚姻家庭法的基本原则:婚姻自由;一夫一妻;男女平等;保护妇女、老人和儿童的合法权益;实行计划生育;夫妻相互忠实、尊重;家庭成员间敬老爱幼、互相帮助。

8. 结婚的法定条件

- (一)必备条件: (1)必须是男女双方完全自愿。(2)必须达到法定年龄: 男不得早于22周岁,女不得早于20周岁。(3)必须符合一夫一妻制。(未婚,离婚,丧偶)(二)禁止条件: (1)禁止直系血亲和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结婚。(2)禁止患有医学上认为不应当结婚的疾病的人结婚。
- (三) 法定程序: 要求结婚的男女双方必须亲自到婚姻登记机关进行结婚登记,符合规定条件的,予以登记,发给结婚证。

第七章 增强法律意识 弘扬法治精神

1.法律的一般含义

- (1)法律是由国家创制并保证实施的行为规范。
- (2)法律是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
- (3)法律是由社会物质生活条件决定。

综合以上三方面,可以将法律定义为:法律是由国家制定或认可并以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的, 反映由特定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所决定的统治阶级意志的规范体系。

2.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本质

- (1) 从法律所体现的意志来看,我国社会主义法律是工人阶级领导下的广大人民意志的体现。
- (**2**) 从法律实质内容来看,我国社会主义法律是社会历史发展规律和自然规律的反映,具有鲜明的科学性和先进性。
- (3) 从法律的社会作用来看,我国社会主义法律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顺利发展,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的法律保障。
- 3. 我国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组成

宪法及宪法相关法 民法商法 行政法 经济法 社会法 刑法 诉讼与非诉讼程序法

- 4.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运行
- (1) 法律制定(立法)(2) 法律遵守(守法)
- (3) 法律执行(执法) (4) 法律适用(司法)
- 5.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
- (1) 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2) 提高党依法执政的水平。
- (3) 加快建设法治政府。
- (4) 深化司法体制改革。
- (5) 完善权力制约和监督机制。
- (6) 培植新型的社会主义法律文化。
- 6.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的关系
- (1) 结构上的相关关系。(2) 总量上的等值关系。(3) 功能上的互补关系
- 7. 法律思维方式的特征

讲法律, 讲证据, 讲程序, 讲法理。

第二节 树立社会主义法治观念

- 1.社会主义民主法治观念
- (1) 社会主义民主法治是社会主义的重要特征。(2) 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的根本保证。(3) 社会主义民主法治相互依存、相互促进
- 2.自由平等观念
- (一) 依法享有和行使自由的观念
- 一方面,善于形式和运用宪法和法律所赋予的自由权,充分表达和实现个人的意愿和追求,促进社会的进步和发展;另一方面,严格依照宪法和法律所规定的各种制度和程序行使自由权,不得超越法定的范围和界限。

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形式自由和权利的时候,不得损害国家的、社会的、 集体的利益和其他公民的合法的自由和权利。

- (二)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 (1)公民在守法上一律平等: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要求所有公民都必须平等的遵守法律,依照法律规定平等地享有和行使法律权利,平等地承担和履行法律义务。
- (2)公民在适用法律上一律平等: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要求国家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在适用法律时,对任何公民都要给予平等对待,从而保证每个公民的合法权益都平等地受到法律保护。
- 3.公平正义观念
- (一) 坚持立法公正与执法公正并重

立法公正是执法公正的前提,执法公正是法律公正得以实现的重要形式。

立法公正表现为: 立法机关按照民主的程序制定法律, 充分听取和吸收人民群众的意见; 法

律充分反映人民的利益和意志,充分体现社会的公正原则和标准。 执法公正的要求:合法合理原则 及时高效原则 程序公正原则

(二) 坚持实体公正与程序公正并重

法律公正包括实体公正和程序公正2个方面。

实体公正: 法律上的权利、义务、责任之设定, 分配的结果是否正当合理。

程序公正: 法律上的权利、义务、责任之设定, 分配的过程或程序是否正当合理。

4.权利义务观念

- (一) 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的性质
- (1) 从来源看, 法律权利和法律义务一般都来源于法律的明文规定, 或者法律虽未明文规定, 但可以从法律的规定中推导出来。
- (2) 从基本内容来看,法律权利意味着人们可以依法作或不作一定行为,可以依法要求他 人作或不作一定行为
- (3) 从范围来看,法律权利和法律义务都有明确的界限(物质生活条件、政治文明程度、 文化发展水平制约、社会承受能力、法律界限)
- (二) 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的关系
- (1) 结构上相关关系。(2) 总量上等值关系。(3) 功能上互补关系

第三节

- 1.确立新的国家安全观
- (1)新的国家安全观包括:政治安全、国防安全、经济安全、科技安全、文化安全、生态安全、社会公共安全。(2)政治安全和国防安全是国家安全的支柱与核心。(3)经济安全是国家安全的基础。

第四节

- 1 培养社会主义法律思维方式
- (1) 法律思维方式的含义: 按照法律的规定、原理和精神,思考、分析、解决法律问题的习惯与取向。
- (2) 法律思维方式的特征: 讲法律 讲证据 讲程序 讲法理
- (3) 培养法律思维方式的途径: 学习法律知识 掌握法律方法 参与法律实践

第八章 / 了解法律制度 自觉遵守法律

第一节

1.宪法的特征

- (1) 在内容上, 宪法规定国家生活中最根本最重要的方面。
- (2) 在效力上, 宪法的法律效力最高。
- (3) 在制定和修改程序上, 宪法比其他法律更为严格。
- 2.宪法的基本原则

- (1) 党的领导原则。(2) 人民主权原则。(3) 公民权利原则。
- (4) 法治原则。(5) 民主集中制原则。
- 3.我国的国家制度国体、政体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础
- (1) 我国的国家制度主要包括人民民主专政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 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和基本经济制度等。
- (2)国体即国家性质,是国家的阶级本质,是指社会各阶级在国家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 政体即政权组织形式,是指掌握国家权力的阶级实现国家权力的政权体制,是形成和表现国 家意志的方法。
- (**3**)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础是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即全民所有制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
- 4.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 (一)基本权利: (1) 平等权。(2) 政治权利和自由。(3) 宗教信仰自由
- (4) 人身自由权。(5) 批评、建议、申诉、控告、检举权和取得国家赔偿权。
- (6) 社会经济权。(7) 文化教育权。(8) 特定主体权。
- (二)基本义务: (1)维护国家统一和全国各民族团结。(2)遵守宪法和法律。
- (3)维护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4)保卫祖国、依法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
- (5) 依法纳税。(6) 其他义务。(如夫妻有计划生育义务,父母有抚育教育未成年子女的义务。成年子女有赡养扶助父母的义务。)
- 5.我国的国家机构
- (1)全国人民代表大会(2)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3)国务院(4)中央军事委员会
- (5)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6)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
- (7)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

第二节

- 1.我国的民商法律制度
- (1)民事主体含义:在民事法律关系中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公民(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
- (2) 自然人享有终身民事权利
- (3) 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18 岁以上的、16 岁以上不满 18 岁,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10 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的精神病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不满 10 岁的未成年人、不能辨认自己行为的精神病人

(4) 法人成立的法律要件有: 依法成立; 有必要的财产或者经费; 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和场所; 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法人分四类: 企业法人 机关法人 事业单位法人、社会团体法人

(5) 其他组织分四类: 合伙、个人独资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

2.民事行为制度

(1) 民事法律行为应具备下列条件: 行为人具有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 意思表示事实; 不

违反法律或者社会公共利益

(2) 代理可分: 委托代理 法定代理 指定代理

3.民事权利制度

民事权利可分为财产权(物权、债权)和非财产权(知识产权、继承权、人身权)

4.民事责任制度

- (一)应当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民事主体违反合同或者不履行其他义务的;由于过错侵害国家、集体的财产,侵害他人财产、人身的;没有过错,但法律规定应当承担民事责任的(二)民事责任分为:
- (1) 违反合同的民事责任(又称违约民事责任): 有违约行为,存在过错
- (2) 侵权民事责任(分为一般侵权民事责任和特殊民事责任): 一般(客观上存在损害事实,行为违法,行为人主观上有过错) 特殊(不要求行为人主观上有过错)
- (三)承担民事责任的方式主要有:停止侵害,排除妨害,消除危险,返还财产,恢复原状修理、重作、更换,赔偿损失,支付违约金,消除影响、恢复名誉,赔礼道歉等。

5.民事诉讼时效制度

- (1) 短期诉讼时效期间(1年): 因身体受到伤害要求赔偿的; 出售质量不合格的商品未声明的; 延付或拒付资金的; 寄存财务被丢失或者损毁的
- (2) 一般诉讼时效期间(2年)
- (3) 特殊诉讼时效是指由特别法规定的诉讼时效 (如合同法)

6.合同法律制度

- (1)合同内容包括: 当事人的名称或者姓名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
- (2) 当事人订立合同,采取要约、承诺方式

要约是希望和他人订立合同的意思表示: 1.内容具体明确,要约的内容应具备合同的必要条款。2.是表明经受要约人承诺,要约人即受该意思表示的约束

承诺是受要约人同意要约的意思表示: 1.承诺必须由受要约人向要约人作出。2.承诺必须是对要约明确表示同意的意思表示。3.承诺的内容不能对要约作出实质性的变更。4.承诺应在要约有效期限内作出。

7.知识产权法律制度

著作权 专利权 商标权 知识产权

8.商事法律制度

公司 证券 票据 保险

偷一下别人的资料,下面的东西不是我整理的``

- 1 民法的概念和原则?
- **(1)**概念:民法是调整平等主体的公民之间、法人之间以及公民和法人之间的财产关系和人身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和。
- (2)原则: 平等原则、自愿原则、公平原则、诚实信用原则、禁止权利滥用原则

2 如何使民事行为合法有效

民事法律行为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 行为人具有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

- (2) 意思表示真实。
- (3) 不违反法律或者社会公共利益。
- (4)可以采取书面形式、口头形式或者其他形式。法律规定用特殊形式的,应当依照法律规定。

3.侵权民事责任

侵权民事责任分为一般侵权民事责任和特殊侵权民事责任。

- (1) 一般侵权民事责任构成要件有:客观上存在损害事实,行为具有违法性,违法行为和损害事实之间存在因果关系,行为人主观上有过错。
- (2) 特殊侵权民事责任与一般侵权民事责任的构成要件区别在于,它不要求行为人主观上有过错,

4.承担民事责任的主要方式

根据《民法通则》的规定,承担民事责任的方式主要有:停止侵害,排除妨害,消除危险,返还财产,恢复原状,修理、重作、更换,赔偿损失,支付违约金,消除影响、恢复名誉,赔礼道歉等。

5.具体行政行为?包括哪些?

具体行政行为是指行政主体依法对具体事项或特定个人,具体适用行政法律规范做出处理决定的行为。

主要包括行政许可、行政强制、行政征收、行政奖励、行政惩戒、行政裁决、行政合同等。

- **6.**当消费者与经营者之间发生权益争议时,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可以通过哪些途径来解决
- (1) 与经营者协商和解。(2) 请求消费者协会调解。(3) 向有关行政部门申诉。
- (4) 提请仲裁机关仲裁。(5)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7.犯罪、犯罪构成(犯罪客体)、犯罪未遂、犯罪中止、正当防卫、紧急避险
- (1) 犯罪: 犯罪是指严重危害社会,触犯刑法并应受刑罚处罚的行为。
- (2)犯罪构成:是指按照《刑法》的规定,决定某一具体行为的社会危害性及其程度,而为该行为构成犯罪所必需的一切主观要件和客观要件的总和。犯罪构成包括:犯罪主体;犯罪主观方面;犯罪客体;犯罪客观方面。犯罪客体,指我国刑法所保护的而为犯罪行为所危害的社会关系。
- (3)犯罪未遂:已经着手实行犯罪,由于犯罪分子意志意外的原因而未得逞的,是犯罪未遂。对于未遂犯,可以比照既遂犯从轻处罚。
- (4)犯罪中止: 在犯罪过程中,自动放弃犯罪或者自动有效地防止犯罪结果发生的,是犯罪中止。对于中止犯,没有造成损害的,应当免除处罚;造成损害的,应当减轻处罚。
- (5)正当自卫:《刑法》规定,为了使国家、公共利益、本人或者他人的人身、财产和其他权利免受正在进行的不法侵害,而采取的制止不法侵害的行为,对不法侵害人造成损害的,属于正当防卫。

(6) 紧急避险:《刑法》规定,为了使国家、公共利益、本人或者他人的人身、财产和其他权利免受正在发生的危险,不得已采取的紧急避险行为,造成损害的,不负刑事责任。

8. 缓刑、政治权利

- (1)缓刑:缓刑是指人民法院对判处拘役、三年以下有期徒刑的犯罪分子,根据其犯罪情节及悔罪表现,认为暂缓执行原判刑法,确实不致再危害社会的,规定一定的考验期,暂缓其刑法的执行;在考验期内,如果符合法定条件,原判刑法不再执行的一项制度。
- (2) 政治权利:剥夺政治权利,是指剥夺犯罪分子参加国家管理与政治活动权利的刑罚方法。

继续整理~~

- 四. 我国的刑事法律制度
- 1.刑法的概念: 刑法就是规定犯罪和刑罚的法律
- 2.刑法的基本原则: 罪刑法定原则 罪刑相当原则 适用刑法一律平等原则

3.犯罪概述:

- (一)犯罪构成:
- (1) 犯罪主体:实施了危害社会的行为、依法应当承担刑事责任的自然人和单位
- (2) 犯罪主观方面: 犯罪主体对自己实施的危害行为及其危害社会的结果所持有的心理态度(故意犯罪和犯罪过失)
- (3)犯罪客体: 我国刑法所保护的而为犯罪行为所危害的社会关系(盗窃的客体是财产权,对象是被盗的东西
- (4) 犯罪客观方面: (危害行为、危害结果
- (二)排除犯罪的事由
- (1) 正当防卫: 1 为了保护合法权益(目的条件) 2 正在进行的不法侵害(时间条件) 3 不能针对第三人防卫 4 不能明显超过限度,造成重大损害(限度条件)
- (2) 紧急避险
- (三)故意犯罪形态:
- (1) 犯罪预备
- (2) 犯罪未遂: 已经着手实行犯罪,由于犯罪分子意志以外的原因而未得逞的。
- (3) 犯罪中止: 在犯罪过程中,自动放弃犯罪或者自动有效地防止犯罪结果发生的,是犯罪中止。
- (4) 犯罪既遂
- (四)共同犯罪:两人以上共同故意犯罪(主犯、从犯、胁从犯、教唆犯)

4.刑罚制度

- (一)刑罚的体系(1)主刑(管制、拘役、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死刑)
- (2) 附加邢(罚金、剥夺政治权利、没收财产、适用于犯罪的外国趋逐出境)
- (二)刑罚的裁量(累犯、自首、立功、数罪并罚、缓刑)

5.犯罪种类

危害国家安全罪,危害公共安全罪,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罪,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侵犯财产罪,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危害国防利益罪,贪污贿赂罪,渎职罪,军人违 反职责罪